

ICS 55.020
A 8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5163—2010

GB/T 25163—2010

防止儿童开启包装 可重新盖紧包装 的要求与试验方法

Child-resistant packaging—Requirements and
testing procedures for reclosable packages

(ISO 8317:2003, MOD)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防止儿童开启包装 可重新盖紧包装
的要求与试验方法
GB/T 25163—2010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1 千字
2010年11月第一版 2010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1-40658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25163-2010

2010-09-26 发布

2011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修改采用 ISO 8317—2003《防儿童拆开的包装 可再次包装的要求和试验程序》(英文版)。

本标准与 ISO 8317—2003(E)相比,主要技术差异如下:

- a) 删除了国际标准的前言、引言;
- b) 删除了国际标准中在特定条件下要求官方观察员参加的内容;
- c) 对试验过程的内容进行了适当的编辑性修改;
- d) 对标准结构与顺序进行了如下调整:
 - 将国际标准 4.2 的内容,调整到本标准第三章;
 - 将国际标准 4.3 的内容调到本标准第 5 章;
 - 本标准的第 5 章和第 6 章分别对应国际标准的第 6 章和第 7 章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9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、机械科学研究总院、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黄雪、刘萍、王振林、李华、张晓建。

5 试验结果

5.1 儿童试验结果的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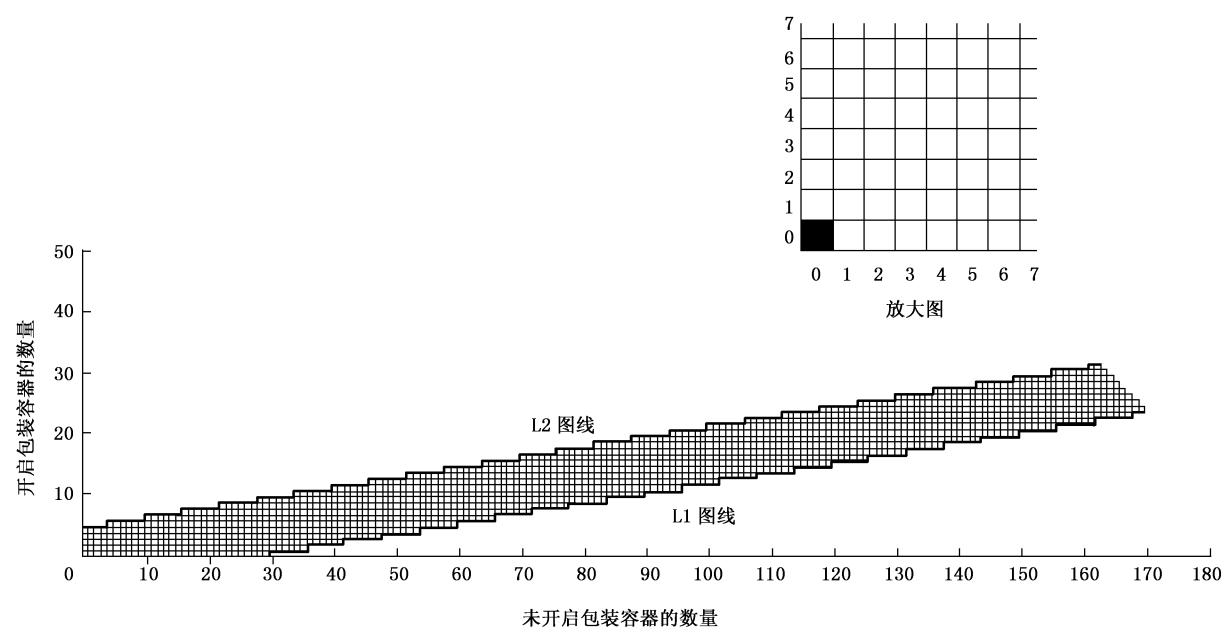
5.1.1 儿童全组试验结果评定

当采用的是 200 名试验儿童的全组试验时,判定试验结果成功应符合以下的要求:

- 在无演示示范时,200 名试验儿童至少有 85% 的儿童在 5 min 内未能打开包装;
- 在对 5 min 内未能打开包装的儿童进行演示示范后,200 名试验儿童至少有 80% 的儿童在后续的试验中未能打开包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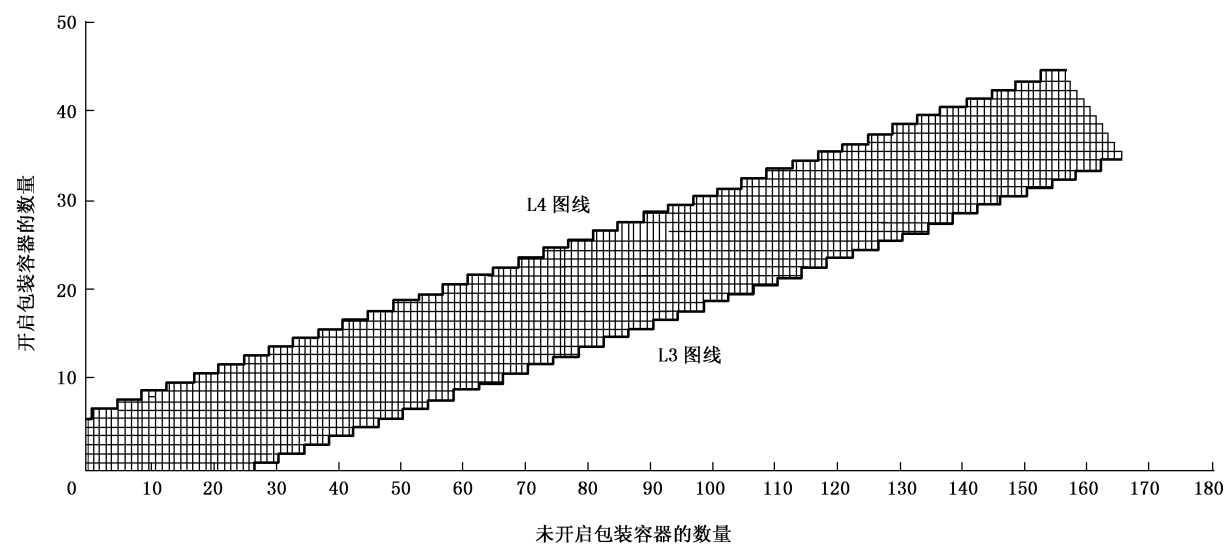
5.1.2 连续试验

当采用的是连续试验时,连续试验结果(见图 1、图 2),按以下条件判定试验结果:



注:质量合格水平(AQL)为 10%,质量限制水平(LQ)为 20%。

图 1 防止儿童开启包装连续试验图(未进行演示示范)



注:质量合格水平(AQL)为 15%,质量限制水平(LQ)为 25%。

图 2 防止儿童开启包装连续试验图(进行演示示范后)

防止儿童开启包装 可重新盖紧包装 的要求与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可重新盖紧防止儿童开启的包装要求和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可重新盖紧防止儿童开启的包装(以下简称防止儿童开启包装)。

2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2.1

容器 container

由金属、玻璃、塑料或者多种材质组合制成,端口密封系统附带锁紧装置的容器。

2.2

密封 closure

由金属、塑料或者多种材质组合制成容器盖,带有密封装置。

2.3

防止儿童开启的包装 child-resistant package

通常为带有锁紧装置的包装容器。小于 52 个月的儿童很难将锁紧装置打开,但不影响成年人的正常使用。

2.4

可重新盖紧的包装 reclosable package

包装被打开后,可重新盖紧,反复使用。

2.5

替代品 substitute product

相似于内装物的且不易与包装容器发生化学反应的惰性替代品。

3 要求

3.1 基本要求

3.1.1 防止儿童开启的包装应能防止小于 52 个月儿童开启此类包装。

3.1.2 防止儿童开启的包装,在满足防止儿童开启相关要求的同时,还应满足包装自身的基本功能要求。

3.2 试验要求

3.2.1 试验人群的要求

试验应用在以下两类人群:

- 42 个月~51 个月大的儿童;
- 50 岁~70 岁的成年人。

注:试验人群包括 42 个月和 51 个月的儿童以及 50 岁和 70 岁的成年人。

3.2.2 试验用包装容器的要求

试验要求用新制的包装容器。对一系列相似的包装容器进行试验,应提供包装相似性程度的理论